

中国图书馆学自学系列丛书

目录学教程

杨沛超 编 著
纪晓萍
张治江

ZHONGTU CONGSHU

学苑出版社

中国图书馆学自学系列丛书

目 录 学 教 程

杨沛超
纪晓萍 编 著
张治江

学苑出版社

1989·北京

中国图书馆学自学系列丛书

杨沛超
纪晓萍 编 著
张治江

学苑出版社出版发行 社址：北京市西四颁赏胡同四号
吉林农业大学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7.625 字数：170,000

印数：0001—3000册

1989年4月第1版

1989年4月第1次印刷

ISBN 7-80060-362-8/G·213

定价：3.00元

中国图书馆学自学系列丛书

主 编 金恩晖

副主编 江乃武 曹殿举

编 委 (按姓氏笔划为序)

马亚男	王一煦	王助国	王维新
文甲龙	刘学丰	刘晓琴	刘维英
江乃武	安 莉	杜 克	严寿鹤
辛希孟	张朝清	杨秀君	杨沛超
杨威理	周小璞	周文骏	金恩晖
姜鹤岩	贺 达	曹殿举	符孝佐
鲍林涛	鲍振西	魏克智	

把图书馆的内容还给图书馆学

——中国图书馆学自学系列丛书总序

中国图书馆学自学系列丛书是应学苑出版社之命向图书馆界推出的一套供本专业实际工作者业余治学、岗位成才的自学丛书。

该丛书是在原《图书馆业务自学大全》的基础上修订、重编的。从1980年起，由吉林省图书馆学会陆续编辑、出版的“大全”出了15种、150万字，印了3万套。它除被吉林省图书馆函授学校两届学员近两千人用作课本外，还有许多省、市、自治区以它作为专业学校、培训班的教材；1983年文化部图书馆事业管理局曾指定“大全”为本专业职称考试的参考书之一；1988年，它又获得吉林省首届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的著作奖。

斗转星移，知识老化的规律也自然使“大全”有了局限性。在事业发展、学术繁荣、读者渴望新知识的形势下，修订、新编一套中国图书馆学自学系列丛书，就提到了现实日程。一套新丛书究竟应当包括哪些知识内容？当前众说纷纭，作法百千。我们主张仍保留原“大全”的基本特点：将图书馆学领域真正的科学知识主体介绍给读者，建立以图书馆实践为主要对象的稳定的理论知识结构。不管对图书馆学的认识有着怎样的分歧，不管对各种图书馆学著作有着怎样

的褒贬，不管我们专业的学科正经历着怎样广泛的多元的探索，有一点大概是从从事图书馆工作的同志们都要赞成的：图书馆学应该立足于图书馆实践！因之，把图书馆的内容还给图书馆学，即应成为本丛书编撰的宗旨。

把图书馆的内容还给图书馆学，具体说来应当力求做到：

实践性。丛书的应用对象是图书馆实际工作者，其内容就应当为这些应用对象提供在工作实践中所必备的基本知识。现在，丛书根据实际需要所构筑的12门课程，汇集成了属于图书馆学系统信息的信息域，一切与这一信息域无关的内容，或者虽很重要、但未经消化的非本行的知识，则尽量不滥竽充数，徒然浪费读者宝贵的自学时间（当然，我并不反对图书馆员广泛地直接地去涉猎其它学科知识）。丛书名前冠以中国，非老王卖瓜，自诩代表中国图书馆学，而是指本丛书是立足于中国国情实际的针对性。

完整性。丛书从实际出发，确定了理论、事业、管理、文献、技术、读者、发展趋势与相关学科等8个方面的内容、12门课程的新学科体系。这一学科体系所容纳的12门课程是：《图书馆学引论》、《图书馆事业建设》、《图书馆科学管理》、《图书馆藏书建设》、《图书馆目录》、《图书分类学》、《图书馆读者工作》、《社会科学文献检索》、《自然科学文献检索》、《图书馆现代化技术》、《情报学》和《目录学教程》。上述8个方面、12门课程都是具体的、有条件的，是既互相区别、又紧密联系的整体。

新颖性。丛书除保留原“大全”科学性较强、概念较准确、深入浅出、便于读者自学等特点外，还注意广泛汲取我国及国外近年来图书馆学、情报学、目录学等领域的新理论、

新经验、新技术。图书馆学作为一自成独立体系的学科系统，除依其自身规律不断完善外，当然需要大量溶入其它学科的理论以充实自己。当代新技术革命的浪潮汹涌澎湃，信息论、控制论和系统工程等新学科正大踏步地进入各个学科，这必然对图书馆学系统产生直接的影响，图书馆学外界环境条件的变化也必然引起其学科系统内部各要素之间的变化，故图书馆学系统就必须适应外界环境的这种变化，这就是图书馆学系统对环境的适应性。这就要求图书馆学研究、图书馆事业的建设和图书馆工作者的知识结构，不能只停留在传统的、陈旧的、僵化的模式上，而要立足现实，面向现代化、面向世界、面向未来，在改革、开放过程中，不断完善自己的机制，适应新的形势。从这种意义上，我认为这套丛书中的每部著作完全应当在理论上有超前性。

上述种种，也许只能看作是丛书编者的良好愿望，面对各方面对我们的支持、鼓励与期待，我们越来越感到实在是力不胜任地挑起了一副过于沉重的担子。但一项文化工程既然已经开始，就先不必过早地去掂量这担子的分量。明知错误、缺点难免，只好虚心地等待着批评、指正。

金恩晖

1988年10月10日

目 次

总 序

第一章 绪论	1
第一节 目录学及其研究对象.....	1
第二节 目录学基本问题.....	15
第三节 目录学内容及其结构.....	18
第四节 目录学与其它学科的关系.....	22
第二章 目录活动的起源与发展	31
第一节 目录活动的起源.....	31
第二节 中国目录活动的发展.....	35
第三节 外国目录活动的发展.....	54
第三章 目录的本质、结构、职能	61
第一节 目录的本质.....	61
第二节 目录的结构.....	64
第三节 目录的职能.....	73
第四章 目录的分类	83
第一节 目录分类的标准.....	83
第二节 目录的类型及其特征（上）.....	90
第三节 目录的类型及其特征（下）.....	104
第四节 书目之书目.....	110
第五章 文献认识与文献揭示	113
第一节 文献特征分析.....	113
第二节 文献揭示的基本方法.....	127
第三节 文献报导的主要形式.....	137
第六章 目录编制的程序和方法	140

第一节	目录主题的确定·····	140
第二节	目录组织的方法·····	144
第七章	索引、文摘编制法 ·····	148
第一节	索引与索引编制·····	148
第二节	文摘与文摘编制·····	157
第八章	编目工作组织管理 ·····	166
第一节	编目工作组织·····	166
第二节	编目组织管理·····	172
第三节	编目人员知识结构·····	177
第九章	目录工作现代化 ·····	182
第一节	目录工作现代化的标志·····	182
第二节	机读目录简说·····	187
第三节	目录工作标准化·····	199
第十章	目录使用系统的理论与实践 ·····	206
第一节	目录使用系统及其原理·····	206
第二节	目录使用价值的评估·····	208
第三节	目录情报服务·····	212
第四节	目录与使用者之间的偏差及其反馈原理··	216
第十一章	目录学研究的现状、问题和发展趋势 ·····	222
第一节	目录学研究现状·····	222
第二节	目录学研究中存在的问题·····	226
第三节	目录学发展趋势·····	228
复习思考题 ·····		231
主要参考文献 ·····		233
后记 ·····		234

第一章 绪 论

第一节 目录学及其研究对象

目录学作为一门独立学科，早已为学术界所公认。但是，由于科学文化发展的阶段性和不平衡性，加之人们认识能力的差异，关于理解和诠释目录学的涵义形成了各种各样的观点。

一、什么是目录学

目录学一词，英文为bibliography，可以翻译成书目提要、文献目录、目录学、文献学。这个词起源于希腊文中的bibligraphia，意思是抄写图书。18世纪开始“表示系统地揭示图书和图书的历史”。后来，为了使印刷术问世后越来越多的出版物有章可循，有人开始用这个词表述包括与书籍物质方面和内容方面有关的一切研究。中文的目录学一词，据考证始见于北宋初年，宋人苏象先《苏魏公谭训》卷四中说：“祖父谒王原叔，因论政事，仲至侍侧，原叔令检书史，指之曰：‘此儿有目录之学’”意思是说王仲至有目录方面的学问。虽然，这里的“目录之学”还不具有研究与书籍物质、内容有关的含义，但是，很明显告诉我们，王原叔所说的目录之学与寻检图书有关。700年后清朝人王鸣盛在《十七史商榷》卷七中说：“凡读书最切要者，目录之学。目录明，方可读书；不明，终是乱读”。这里目录之学，有辨别书籍之优劣和读书次序之意。从东西方目录学辞源来看，原始目录学含义有东西方之别，一是重书籍物质和内容的研究，一

是侧重辨别书籍之优劣。

随着科学的发展，目录学的原始含义已发生变化。但是，目前国内外学术界给予目录学的定义，仍然众说纷纭。

1977年版《英国百科全书》认为：“目录学是描述图书的技术或科学”

1977年版《美国百科全书》认为：“作为一门科学，目录学是这样一种知识的集合体，这种知识是专用于从各个方面来处理既可以视为物质实体，又可以视为意识载体的书籍的。作为一种技术，目录学包括图书资料的确定、组织和揭示的各种方法技术。”与第一种观点不同，此种解释扩大了目录学的范围，认为目录学是处理书籍的知识总和，这里的处理比起描述来，意义广泛得多。但是他们都认为目录学是关于图书（或其他文献）的科学与技术。

1970年版《苏联大百科全书》认为：“作为一门学科，它研究书目成果，书目的历史和理论，书目活动的组织和方法，称为目录学。”显然，此种解释与前两种观点有着根本性的区别，它是以书目、书目工作作为目录学研究对象的。

从上述可见，欧美国家学者一般把目录视为记录图书的方法和技术，苏联学者则较重视理论研究。我们认为他们的观点有合理的地方，也有不合理之处，以科学性而论，目录学同其它科学一样，要反映所研究对象的内在的客观规律，并形成一系列知识体系，即理论。如果说目录学是处理图书、描述图书的技术或方法，就等于把目录学视为某种技术的操作规范，缺乏科学定义。苏联学者以书目、书目工作为目录学研究对象，努力建立相关的理论知识体系，固然不错。但是，目录或书目，被编制出来之后，目录活动并没有结束，也就是说文献通过目录和读者达到一致时，作为一个

单元的目录活动方告结束。这样，目录学仅研究书目、书目的历史、理论、书目工作和方法是远远不够的。换言之，苏联学者只是研究了目录活动的一半，尚有一半没有涉及。

我国学术界对目录学的解释也不一致。彭斐章等著《目录学》中说：“目录学是研究目录工作形成和发展的一般规律的科学”。其中目录工作被解释为：“是通过查寻、著录、部次、评介、揭示和报导文献的信息，提供书目情报服务等全部活动”。

还有人认为“目录学是研究目录事业及其产生、发展的一般规律的科学”。这里的目录事业被解释为：“作为目录学对象的目录事业，应包括以下研究内容：一、目录事业在社会文化事业中的地位，目录事业与其他事业的关系，目录事业组织和工作机构，目录事业管理等。二、目录学理论体系的建立与研究。三、目录事业干部培养”。不难看出，这种“目录事业”实际是编目事业，并不包括人们利用目录检索文献的过程。如果把目录事业解释为人们所从事的具有一定规模和系统而与目录有关的经常活动，即目录活动的话，就必须是人们以目录为手段进行文献揭示和检索的全部过程，而持“目录事业”观点的同志并没有提及这一点。

除上述几种观点外，我国学术界还有一些大同小异的观点。这些观点，既有可取之处，又有概念模糊的地方，也有目录学研究对象范畴狭隘之弊。

那么，在上述各家之说的基础上，我们怎样理解目录学和给目录学下一个较科学的定义呢？

我们知道，任何一门科学都是关于其所研究对象的客观规律的知识体系。如自然科学是关于自然界发展规律的科学，社会科学是关于人类社会发 展规律的科学。目录学也不

例外，虽然人们对其认识的不同，理解的差异，造成了今天莫衷一是的局面，这并不等于目录学自身的混乱，因为作为一门科学，它自始至终按其客观规律发展的，只是还没有被人们所认识而已。

从我国学术界和国外一些以辩证唯物主义为指导思想的某些学者的观点来看，他们都是把目录学看作是研究一种规律的知识体系，这是科学的。至于这“一种规律”是“书目工作产生和发展的规律”，还是“目录事业发展规律”或“目录记录方式发展规律”，意见是不统一的。之所以存在各种意见，关键是对解决文献与读者之间矛盾的活动认识不清，至少可以说，没有划清这个活动的基本范围。

出现目录学知识体系的不稳定的状况，并不奇怪。因为“科学客观性的要求必然导致每个科学陈述都必定永远是试探性的。它的确可以得到确认，但每一确认都相对于又是试探性的其他陈述”（见波普尔的《科学发现的逻辑》一书）然而，我们这样说不是否定科学体系的相对稳定性，而是从科学的发展观出发才得出这样结论。目录学在不同时代呈现出的不同限定，是科学自身的否定之否定。

要想建立一个绝对稳定的目录学体系，或者一成不变的目录学定义，那是幻想。科学本身的试探性，要求目录学要不断的更新自己的内容，甚至研究对象。中世纪的目录学与现代目录学使人感到相差悬殊，正是目录学发展的结果。今天，我们分析、修正前辈们的学术思想，旨在发展科学。在前面，我们指出了中外学者关于目录学的各种观念的优劣，目的也是为了发展目录学，其结论是否正确或被另一种陈述所代替的时间长短，都是科学研究中必然出现的现象。所以，我们大胆地提出自己的观点，建立与此相关的知识体

系。

随着人类社会文化的发展，作为记载知识和传播知识的工具——文献日益增多，光凭人脑记忆力已无法去检索人们所需要的一定文献时，读者与文献之间就产生了一道鸿沟，在这条鸿沟上架起一座桥梁沟通文献与读者的联系。这样，就形成了一种广泛的有规律的社会活动，包括揭示文献和检索文献两大范畴。而目录工作、目录事业等概念则无法概括其全部内容。以目录工作、目录事业作为研究对象的目录学，既不可能真正解决文献与读者之间的矛盾，也不可能发现人们所从事揭示、检索文献一系列社会活动的发展规律，它所建立的知识体系也是不完善的。我们根据揭示、检索文献活动的特点，称其为目录活动，随着这种社会活动的发展和需要，才产生了相关的理论，形成目录学。因此，目录学是关于目录活动及其基本规律的系统理论知识。

目录学以人类目录实践活动作为坚实的基础，是人类目录实践活动的客观反映和体现，其内容也不可能简单地介绍编目方法和目录，而是对目录活动的科学总结和高度概括，是科学的抽象理论的集合体。它的研究对象无疑就是全部的目录活动。

目录学作为目录活动发展规律的知识体系，它不仅是一种技术，而且更主要是一种理论思想，能够指导人们正确地、科学地开展目录活动，提高揭示、检索文献的全准率，达到文献与读者需求的完美统一。

二、目录学研究对象

任何一门科学，都有自己的研究对象，形成本学科特点，目录学也是如此。但是，迄今为止，国内外的目录学研究工作者对目录学对象的表达差异很大，没有形成大家公认的

一致意见。概括起来可分为三种观点，一是图书说，二是目录说；三是关系矛盾、规律说。

图书说，在英美国家很流行，我国五、六十年代以前很多学者也持这一观点。但是，由于这一说法扩大了目录学研究范畴，不构成目录学区别于其他相关学科的特征，所以，目前此说法在我国已被淘汰。

目录说，包括目录工作说，目录事业说。最早，人们把目录学研究对象仅仅归纳为目录或研究目录编制的技术和方法等等。由于目录的概念所包括的范围不够广，不足以囊括人类目录活动的全部过程，而人们开始用目录工作、目录事业来表述，甚至有人把目录学对象统之为：“目录、目录工作、目录事业”似乎这样更为全面。

关系，矛盾，规律说。近几年，我国目录学界绝大多数学者对此很感兴趣，从不同角度进行了研究和阐述。他们认为：科学是研究规律的，目录学作为一门科学，就要研究其本身带有规律性的东西，不能以图书、目录这样具体事物作为研究对象，而应以本质关系特殊矛盾作为对象。在这种思想指导下，人们先后提出了目录学研究对象是“记录图书和利用图书的关系”，“揭示与报导图书资料与人们对图书资料特定需要之间的矛盾”，“认识图书与揭示·图书的矛盾”，“书目工作的内外矛盾关系”，“图书、目录、读者关系”，“目录工作与人们对图书资料的社会需要之间的矛盾”，“认识、揭示、记录、利用图书及其它一些具有图书作用的知识载体的一般规律”等等。

上述各种观点都从不同角度和侧面探讨了目录学研究对象，都有一定的道理，也有值得商榷的地方。我们认为：目录学研究对象的众说不一现象，并不说明目录学没有自己独

特的研究对象，只是由于人们认识的不同，在表述上的混乱而已，要把目录学对象表述得科学，应澄清以下几个问题：

1、作为科学的研究对象应该是具体事物或具体社会现象，还是某种抽象概念？众所周知，科学是经过实践验证的关于客观事物的本质和规律的系统理论知识。也就是说：科学是研究本质和规律的。但是，研究什么的本质和规律呢？这里就有一个科学研究的物质承受者问题。作为科学整体来讲，科学是研究整个客观事物的本质和规律的。作为分门别类的具体科学又是研究不同领域、不同范围、不同层次的客观事物及其本质和规律的。如现代基础自然科学的六大科学：微观物理学、化学、宏观物理学、生物学、地学、天文学。它们的物质承担者即研究对象，分别是微观粒子和场、原子分子、核酸和蛋白质、大气、天体等。体现了整个物质世界的不同层次。再如历史学以历史现象为研究对象，研究人类社会发展的具体过程及其规律；文字学以文字为研究对象，研究文字的产生、演变规律。

由此可见，研究规律是科学的本质，研究不同事物的规律形成具有不同特性的科学。我们要确定某门科学的对象，就是要阐明在这门知识范围内要研究那些实际现象。无论这些现象是否为人们所直接感受到，都是一种客观存在，都是一个自然范畴或社会范畴。如果我们不从一个具体的客观事物入手，就无从探索什么关系和规律，从本质到本质，从规律到规律，不符合唯物论的认识论。本质关系和运动规律不能超越具体事物去发现和掌握，因此，我们认为：科学的研究对象应该是具体的社会现象或自然现象，而不是什么抽象概念，目录学亦应如此。

2、事物本质和规律的研究应是科学研究的任务，如上所述，某一社会现象，某一具体事物是科学的研究对象，而从现象入手，探索某一现象的本质和运动规律则是一门科学所要完成的任务。对象和任务决不能混同，所谓对象是科学研究的领域、范围、入手之处，而任务则是科学研究要达到的目的，对象和任务是有区别的。

3、如何理解毛泽东在《矛盾论》中关于科学对象的论述。他说：“科学研究的区分，就是根据科学对象所具有的特殊矛盾性。因此，对于某一现象的领域所特有的某一种矛盾的研究，就构成某一门科学的对象”。我们认为，这里的“某一种矛盾”，应是科学研究对象中所具有的矛盾，科学研究是以各种自然和社会现象领域所特有的矛盾为研究对象的。所以，某一种现象就要有“某一种矛盾”，“某一种矛盾”可以理解为一种类型矛盾，就是说“某一种矛盾”包括若干个同性质的矛盾。再者，从哲学观点来看，现象本身就是矛盾。毛泽东是在谈矛盾的普遍性与特殊性问题时，这样论述是可以的，而我们在谈某一学科研究对象时，就应当以某一种现象作为某一科学研究对象，以区别哲学与本学科在术语上的不同。更不应该将“某一种矛盾”理解为“一个矛盾”。

根据对上述诸种目录学研究对象观点的分析，我们认为，学科研究对象，应当是本学科研究任务所涉及到的全部的自然或社会现象。因为事物发展规律是事物内部的本质联系，这种联系是通过现象反映出来的。从哲学意义上讲，现象总是反映事物的本质，任何一种现象都是从某一特定方面表现着事物的本质，即使假象也是本质的表现；而本质呢？要通过对许多现象的研究才能探明我们研究任何一门科学。实际是研究一种事物，都要从现象开始，通过现象看本质，寻找某一事物